海南师范大学

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呈报表

单 位 海南师范大学

姓 名 张豪辰

申报 专 业 美术学

拟认定资格 讲师

填表日期 ： 2024 年 10 月 7 日

**海南师范大学印制**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本表仅供国家承认的全日制正规博士、硕士研究毕业生、大、中专毕业生及博士后工作站出站博士后人员认定专业技术资格使用。

二、认定条件

1、中专毕业，工作满一年，考核合格，可认定员级专业技术资格。

2、大专毕业，工作满三年，考核合格，可认定助理级专业技术资格。

3、本科毕业，工作满一年，考核合格，可认定助理级

专业技术资格。

4、获得硕士学位，工作满三年，考核合格，可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。

5、获得博士学位，可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。

6、博士后人员，出站时考核合格，可认定副高级专业

技术资格。

以上所认定的专业技术资格均须与所学专业对口。

三、本表内容要具体、真实，字迹要端正、清楚。填写内容应经人事部门审核认可。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加附件。

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认定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| 张豪辰 | 性 别 | 男 | 出生  日期 | 1991.9 | | 出生地 | 江苏徐州 | 相  片 | |
| 民 族 | | 汉族 | 政 治  面 目 | 群众 | | | | 身体  状况 | 健康 |
| 身份证号 | | |  | | | | | | |
| 最高学历 | | 毕业  时间 | 院 校 | | | | 专 业 | | 学 制 | | 学 位 |
| 2019.06 | 中央美术学院 | | | | 油画 | | 全日制 | | 硕士研究生 |
| 会何种外语，程度如何 | | 英语，熟练 | | | | | | | | | |
| 参加学术团体及社会兼职情况 | | 海南省青年美术家协会油画艺委会副主任 | | | | | | | | | |
| 本人档案存放单位 | | | 海南师范大学 | | | | | 联系电话 | 0898-65888166 | | |
| 近三年年度考核结论 | | | 2020年合格、2021年合格、2022年合格 | | | | | | | | |
| 近三年师德考核结论 | | | 2020年合格、2021年合格、2022年优秀 | | | | | | | | |
| 主 要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| 2010年9月-2015年6月 中央美术学院造型学院 本科  2016年9月-2019年6月 中央美术学院研究生院 硕士研究生  2020年8月- 至今 海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 教师  2024年9月- 至今 中央美术学院研究生院 博士研究生在读 | | | | | |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任现职以来的教学工作情况** | | | | | |
| 学年、学期 | 课程名称 | 班级名称 | 课堂时数 | 评价等级 | 备注 |
| 2020-2021（1） | 《素描》 | 20绘画1班 | 60 | A |  |
| 2020-2021（1） | 《速写》 | 20绘画1班 | 24 | A |  |
| 2020-2021（1） | 《速写》 | 20绘画2班 | 24 | A |  |
| 2020-2021（2） | 《构图学》 | 20绘画2班 | 36 | A |  |
| 2020-2021（2） | 《素描表现语言实践一》 | 19绘画油画班 | 64 | A |  |
| 2021-2022（1） | 《教育实习》 | 18美术全体 | 11周 | A |  |
| 2021-2022（1） | 《造型手段与思维训练》 | 20美术3班 | 64 | A |  |
| 2021-2022（1） | 《素描基础》 | 21美术2班 | 72 | A |  |
| 2021-2022（2） | 《油画语言解析》 | 20美术3班 | 48 | A |  |
| 2021-2022（2） | 《色彩基础》 | 21美术3班 | 60 | A |  |
| 2022-2023（1） | 《素描》 | 22绘画2班 | 48 | B |  |
| 2022-2023（1） | 《解剖学》 | 22绘画2班 | 24 | B |  |
| 2022-2023（1） | 《透视学》 | 22绘画2班 | 12 | B |  |
| 2022-2023（1） | 《造型手段与思维训练》 | 21美术1班 | 64 | B |  |
| 2022-2023（2） | 《油画语言解析》 | 21美术3班 | 48 | A |  |
| 2022-2023（2） | 《色彩基础》 | 22美术3班 | 48 | A |  |
| 2023-2024（1） | 《造型基础》 | 23环境设计（中意班）1班 | 64 | A |  |
| 2023-2024（1） | 《色彩》 | 23绘画1班 | 60 | A |  |
| 2023-2024（2） | 《造型手段与思维训练》 | 23美术3班 | 72 | A |  |
| 2023-2024（2） | 《油画基础语言实践》 | 23美术2班 | 36 | A |  |
| 开课单位审核意见：  任现职以来，承担19门课程共988学时课堂教学，教学评估结论优秀占85%，良好占15%，合格占0%。  审核人： 开课学院院长签字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 | | | | | |
| 教务处审核意见：  审核人： 教务处处长签字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 | | | | | |

本人专业技术工作述评

|  |
| --- |
| 本人从 2020年8月入职海南师范大学至今，在美术学院担任美术学专业教师一职，在各位领导、同仁们的关心、帮助和支持下，较为圆满的完成了各项工作。现将本人专业技术工作汇报如下：   1. **政治思想方面**   本人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、省委决策部署，在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，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。无论在工作和生活中时刻保持共产党员的先进性，在思想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也保持高度一致。  **二、专业技术工作方面**  在工作上，一直坚持为大局服务，能够恪尽职守，扎实工作，良好地完成学院教学、科研各项工作。完成本职工作的同时不忘加强学习，不断提高个人专业技能知识与实践能力，尤其是油画人物创作、油画写生、水彩创作等，在专业教学方面延续中央美院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优良传统，以理性和严谨作为治学的标准和方向，履行一位专业教师的教学使命，认真完成教学任务。在工作期间，积极参与省级及以上专业展览和美术学术活动，为学院争光，为学校争光。  **三、生活作风方面**  本人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，在生活中遵纪守法，乐于助人，团结他人，心怀天下，热爱学生，以“勿以善小而不为，勿以恶小而为之”为处世原则，勇于自我批评和自我完善。同时积极参加爱国主义活动，2022年8月主动报名前往乐东黎族自治县参与抗疫志愿活动，表现出不屈不挠的人民教师精神，被海南省省委组织部评为“最美志愿者”和“优秀志愿者”称号。  本人承诺：  本人签名： 日期：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业所在单位鉴定意见 | 同志在我院承担 专业技术（教学）工作，根据《海南师范大学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》（海师办〔2021〕87号文件规定，同意推荐认定 资格。  技术负责人： 公 章  单位负责人：  年 月 日 |
| 学校  职称  办预  审意  见 | 审 核 人： 负责人： （加盖单位公章）  审核日期： |
| 被授权  的专业  技术资  格评审  办事机  构意见 | 公 章    年 月 日 |
| 备  注 |  |